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海汽控股函〔2020〕80号

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5日，我司收到你司发来《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经公司认真自查，现回复如下：

2020年5月12日，我司收到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关于注入海南海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决定》（琼国资重〔2020〕27号），海南省国资委决定以股权注入方式将其持有的海汽控股公司100%股权出资变更至海南省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旅投公司”），股权注入后，海南旅投公司持有我司100%股权，海南省国资委不再直接持有我司股权，但仍为我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股权注入工商登记事项正在办理中。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涉及你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你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可能导致你司股权发生重大变化的事项；不存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

离和资产注入等对你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陈健签发

投资发展部主办

陈俏经办